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聲明本社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「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」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，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，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、法規遵循情形、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 明 人：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

理事主席：（簽章）

總 經 理：（簽章）

總 稽 核：（簽章）

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：（簽章）

資訊安全長：（簽章）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113 年　1　月　12　日

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（基準日：112 年 12 月 31 日）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無		